

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

南团发〔2017〕47号

关于开展2016-2017学年南京大学“魅力团支书、活力团支部”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团（工）委：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共青团基层组织建设，活跃基层共青团工作，展示基层共青团工作生机与活力，激励团干部队伍，校团委决定在全校开展“魅力团支书、活力团支部”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要求

（一）“魅力团支书”评选要求

1. 担任团支书一年以上，明确团支部书记的权利与义务，积极主动地为同学服务，任职期间所在团支部出色完成了团支部基本职责所列各项任务。

2. 政治方向正确坚定，思想进步，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政治素养，在团员青年中较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具有较高的威信和号召力。

3. 有优良的专业知识水平，学习态度端正，成绩优良。

（二）“活力团支部”评选要求

1. 思想引领成效好。团支部(总支)坚持思想引领核心任务,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取得良好成效。

2. 组织运行活力强。团支部(总支)在基础团务管理、队伍建设和制度建设等方面工作扎实,组织运转规范、顺畅。

3. 工作开展活力强。团支部(总支)有明确的工作职责,能够及时改进创新工作方式载体,工作开展富有针对性、实效性。

4. 团员参与活力强。基层民主及团支部(总支)的设置方式和成员配备较为完善,团员学生能够积极参与、推动团支部(总支)的工作和建设。

5. 宣传展示活力强。团支部(总支)能够利用新媒体平台和其他宣传阵地广泛开展支部活动和工作成果宣传展示,在校园内产生良好的示范效应。

二、申报要求

1. 本次评选面向南京大学大二及以上在校团支书与团(总)支部。

2. 申报材料:

(1) 魅力团支书:申报魅力团支书需要填写《魅力团支书候选人推荐表》(附件1),《魅力团支书申报汇总表》(附件2),《魅力团支书风采展示》(附件3)

(2) 活力团支部:申报活力团支部需要填写《活力团支部候选集体申报表》(附件4)(需要提交新媒体链接或作品以显示宣传展示活力),《活力团支部申报汇总表》(附件5),活力团支部风采展示(附件6)

3. 材料提交:

(1) 由各团支书、团支部自主申报，各院系团委加以审核筛选后，将《魅力团支书申报汇总表》（附件 2）、《活力团支部申报汇总表》（附件 5）以院系为单位加以汇总，并将其他申报材料文件名修改为“【魅力团支书】/【活力团支部】院系+姓名/支部名称+表格名称”，如“【活力团支部】商学院经济 2015 级 1 班团支部 活力团支部候选集体申报表”。

(2) 以院系为单位将所有申报材料打包，于 2017 年 11 月 11 日 20:00 前发送至校团委组织部邮箱（njuzzb@163.com），邮件主题请注明“XX 院系 2016-2017 学年魅活申请”。

三、其他说明

1. 此次评选主要依据各团支书与团支部的申报材料，同时参考本学期参选支部的团日活动与团支部建设情况，鼓励各院系、各团支部积极参与评选。

2. 参选团支书、支部经初选后，将进行网络风采展示及投票。同时，校团委将组织开展评审，综合确定本学期“魅力团支书”和“活力团支部”名单。

联系人：潘雨滢

电 话：15205150931

附件 1：魅力团支书候选人推荐表

附件 2：魅力团支书申报汇总表

附件 3：魅力团支书风采展示

附件 4：活力团支部候选集体申报表

附件 5：活力团支部申报汇总表

附件 6：活力团支部风采展示

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11 月 6 日